

## 風險因素

[編纂]於我們的H股涉及重大風險。閣下在作出[編纂]我們的股份的決定前，應仔細考慮本文件所載的所有資料，尤其為下文所述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任何下述風險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我們的H股[編纂]可能因任何該等風險而大幅下跌，且閣下可能損失全部或部分[編纂]。

### 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相關的風險

我們經營所在行業的特點在於不斷變化。我們可能無法即時以迅速及符合成本效益的方式升級我們的技術。

我們在智慧城市軌道交通、智慧城市交通管理及企業數智化升級領域提供人工智能賦能的產品及解決方案。該等行業內的人工智能及數字解決方案市場特點在於不斷變化，包括技術快速迭代、新產品及解決方案頻繁推出、客戶需求持續轉變、以及新行業標準、慣例及監管規定不斷涌現。因此，我們的成功部分取決於我們能否以具成本效益及及時的方式應對該等變化。隨著技術進步，特別是人工智能技術及於交通場景應用的增長，我們於技術轉型期間可能產生巨額研發開支，以適應不斷變化的競爭格局及技術發展，並為未來增長奠定基礎，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此乃運用人工智能的公司常見的做法。

我們的研發開支未必能產生相應效益。開發活動本身存在不確定性，且我們可能無法獲取及保留足夠資源(包括合資格的研發人員)。即使我們研發成功並產生預期成果，我們在將開發成果商業化時仍可能遇到實際困難。鑒於人工智能相關技術過去及未來將持續快速發展，我們可能無法以高效且具成本效益的方式或根本無法及時升級技術。適用於軌道交通、城市交通管理及企業數智化升級領域的人工智能、機器學習、自然語言處理、知識圖譜、計算機視覺、數字孿生及物聯網技術的新技術可能導致我們的技術或解決方案過時或失去吸引力。倘我們無法跟上技術發展步伐以有效維持解決方案的競爭力，或根本無法維持，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未能持續開發及創新產品和服務以滿足客戶不斷變化的需求，我們可能無法挽留現有客戶、吸引新客戶或增加銷售。

我們的業務增長有賴於識別及預測客戶需求並開發符合其需求的產品及服務的能力。我們挽留現有客戶、吸引新客戶以及向新舊客戶增加銷售的能力將取決於多項因素，其中包括(但不限於)我們銷售及市場推廣工作的成效、以具競爭力價格提供符合客戶要求產品及服務的能力、技術實力，以及持續改進和提升產品及服務功能、性能、可靠性、設計、安全性及適應性的能力。我們亦需投入大量資源(包括財務資源)於研發，以引領技術進步，從而保持產品及服務在市場上的創新性及競爭力。

倘我們未能提供符合客戶要求的產品，或未能以應對客戶不斷變化需求的方式改進及提升產品和服務的功能、性能、可靠性、設計、安全性、適應性及可擴展性，則現有客戶可能不會增加對我們產品及服務的支出，且我們可能無法吸引新客戶，在此情況下，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風險因素

我們業務運營可能因產品及服務中存在實際或感知的重大缺陷或錯誤，以及人工智能技術的缺陷或誤用而受損。

我們產品及服務所依託的技術(包括AI)本質複雜，且可能包含重大缺陷或錯誤，尤其是在新版本首次推出、新功能或能力發佈，或與新的或更新的第三方硬件或軟件集成時。任何實際或感知的錯誤、故障、漏洞或程序缺陷可能導致負面宣傳，或引致系統停機、數據丟失或其他性能問題，從而影響客戶的業務運營並損害我們的業務、聲譽及客戶關係。糾正該等缺陷或錯誤可能成本高昂且耗時，且我們無法保證能及時或根本無法發現、識別及糾正該等問題。我們亦可能因實際或感知的缺陷或錯誤而捲入爭議並承擔法律責任。因此，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所使用的人工智能技術仍處於發展初期並持續演進。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為防止技術誤用及數據保護而採取的措施始終有效，或我們技術不會被以違背我們意圖或公眾預期的方式誤用或應用。任何對人工智能技術的不當或濫用，無論是實際或感知、故意或無意，亦無論是由我們或第三方所為，均可能勸阻潛在客戶採用人工智能產品及服務，削弱社會對人工智能產品及服務的普遍接受度，引發負面宣傳，對我們聲譽造成不利影響，並違反中國及其他司法管轄區的適用法律法規，使我們面臨法律或行政程序、某些股東及／或其他組織的壓力以及監管機構的更嚴格審查。上述任何事件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人工智能的開發、使用及應用在中國受到不斷演變且廣泛的監管。未來的法律法規可能施加額外要求及其他義務，從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業務可能受到規管我們的目標行業或通用人工智能使用的廣泛監管。中國政府機關可能持續發佈規範我們在中國經營行業的新法律、規則及規例。例如，於2023年7月10日，國家網信辦發佈了《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務管理暫行辦法》(「《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務辦法》」)，對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務提供者施加了合規要求。請參閱「監管概覽—與算法推薦服務、深度合成服務、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務相關的主要法規」。現行措施的解釋及執行仍在演變中，且中國監管機構可能進一步採納新法律、法規、規則或詳細實施細則及解釋，這可能對我們產生負面影響。因此，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合規措施現在及將來始終被認為符合適用法律法規。倘我們無法遵守當時適用的法律法規，則該等實際及指稱的違規行為可能使我們面臨重大的法律、財務及運營後果。

我們受到有關數據安全、隱私及個人信息的複雜且不斷演變的法律、法規及政府政策的規管。實際或指稱未能遵守隱私及數據保護法律、法規及政府政策可能損害我們聲譽，阻礙現有及潛在客戶使用我們的產品及解決方案，並可能使我們面臨重大的法律、財務及運營後果。

中國政府於過去幾年已頒佈一系列有關隱私保護及數據安全的法律法規。在開展業務時，我們可能接觸用戶的某些數據，因此須遵守隱私及數據保護法律法規，其中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網絡安全法》。此外，中國不同監管機構(包括工業和信息化部、國家網信辦、公安部及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執行的數據安全及隱私保護法律法規存在各種標準及應用。數據隱私及保護法律執法

## 風險因素

標準的各異可能增加我們的運營成本，因我們需花費時間及資源以符合各種該等標準。再者，中國有關網絡安全及數據保護的監管及執法制度仍在演變中。中國監管機構日益關注網絡安全及數據保護領域的監管。詳情請參閱「監管概覽」。

中國以及其他國家有關數據安全及隱私保護的法律法規通常複雜且不斷演變，其解釋及適用存在不確定性。因此，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隱私及數據保護措施現在及將來始終被認為符合適用法律法規。此外，我們隱私及數據保護措施的完整性亦受制於系統故障、中斷、不足、安全漏洞或網絡攻擊。倘我們無法遵守當時適用的法律法規，或解決任何數據安全及隱私保護問題，則該等實際或指稱的失責行為可能損害我們聲譽，阻礙現有及潛在客戶使用我們的解決方案，並可能使我們面臨重大的法律、財務及運營後果。

**我們可能無法成功與現有或未來的競爭者競爭。**

我們所在的人工智能及數字解決方案競爭激烈。我們主要與其他人工智能解決方案提供商，以及傳統數字解決方案提供商及系統集成商競爭。我們亦與目標垂直行業中的現有參與者競爭，該等參與者可能會開發或收購人工智能能力。我們未來可能面臨來自資源雄厚、具備強大技術能力及分銷渠道的新進入者的競爭，以及來自自行或透過戰略聯盟及收購方式進入中國市場的全球科技公司的競爭。競爭加劇可能導致銷售額下降、價格下調、利潤率減少及市場份額流失。

為應對加劇的競爭，我們或需增加市場推廣、銷售及最重要的研發投入。我們無法保證該等措施將有效並產生預期結果。我們的產品及解決方案可能被競爭者複製，要求我們不斷更新及提升產品質量以保持競爭力。倘我們未能做到，則難以與競爭者區分開來，並可能失去市場份額。倘我們無法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或根本無法成功競爭，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在很大程度上依賴管理層及其他關鍵人員的持續努力，以及支持我們運營及未來增長的優秀人才庫，且我們可能無法挽留、吸引、招聘及培訓該等人員。**

我們依賴研發團隊開發先進算法及技術，並依賴經驗豐富的銷售人員吸引客戶及提高其與我們的互動水平。為爭奪人才，我們或需向員工提供更高薪酬、更佳培訓、更具吸引力的職業發展機會及其他福利，而此舉可能成本高昂。我們無法保證能夠吸引或挽留支持未來增長所需的合資格勞動力。此外，我們與員工之間的任何爭議或任何與勞工相關的監管或法律程序可能分散管理及財務資源，對員工士氣產生負面影響，降低生產效率，或損害我們聲譽及未來招聘工作。另外，我們培訓新員工並將其融入運營的能力可能無法滿足業務增長的需求。任何上述與勞動力相關的問題均可能對我們的運營及未來增長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與客戶付款延遲及違約相關的信用風險。**

我們面臨與客戶付款延遲及違約相關的信用風險。無法保證所有客戶均會於到期時全額結清款項。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扣除虧損撥備)分別為人民幣3,772.6百萬元、人民幣5,469.0百萬元及人民幣5,971.0百萬元，且我們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虧損撥備分別為人民幣403.6百萬元、人民

## 風險因素

幣477.8百萬元及人民幣529.5百萬元。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週轉天數分別為224天、213天及206天。我們的軌道和城市交通解決方案的大部分客戶，包括交通基礎設施運營商、城市軌道交通運營商及當地交通部門，均為公共事業單位，付款周期長，有著自身的財務管理及付款審批流程。由於多種超出我們控制範圍的因素，包括某些客戶付款周期長、客戶經營狀況或財務狀況不佳，以及客戶因其最終用戶延遲付款而無法支付，我們可能無法收回所有該等貿易應收款項。特別是，客戶或最終用戶遭遇的任何財務困難可能導致其減少對我們產品及解決方案的使用，並使我們面臨更高的信用風險，進而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合同資產主要為本集團對已轉讓給客戶的商品或服務之對價的收款權，但該權利與我們未來的履約表現有關。當有關權利成為無條件時，合同資產會轉至貿易應收款項。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錄得的合同資產(扣除虧損撥備後)分別為人民幣1,810.7百萬元、人民幣2,011.8百萬元及人民幣1,778.4百萬元。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最終能夠根據合約的付款條款就已完成的服務開票或收回全部或任何部分的合同資產。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分別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的預期信用虧損撥備人民幣40.2百萬元、人民幣140.2百萬元及人民幣60.5百萬元。隨著業務持續擴張，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可能繼續增長，從而增加信用風險上升。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就來自前五大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面對信用集中風險。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來自我們前五大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分別為人民幣1,130.1百萬元、人民幣2,035.7百萬元及人民幣2,593.9百萬元，分別佔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總額27.6%、34.9%及41.4%。若收取貿易應收款項之重大部分出現任何困難，可能對我們的現金流量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解決方案市場的變化可能會影響我們的定價模型，並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的定價模型面臨市場不斷變化所帶來的挑戰。隨著我們解決方案市場的增長，我們的競爭對手推出與我們構成競爭的新解決方案或降低其價格，或當我們進入新的垂直領域或國際市場，我們可能無法按照我們的歷史定價模型吸引新客戶或挽留現有客戶。鑒於我們經營歷史有限及有關歷史定價模型的經驗有限，我們可能無法準確地預測客戶會否續約或能否挽留客戶。此外，無論使用何種定價模型，若干客戶可能要求更高的價格折扣。因此，我們可能須降低價格、提供更短的合同期限或提供其他定價模型，這可能對我們的收入、毛利率、盈利能力、財務狀況及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此外，我們解決方案的價格取決於具體解決方案中包含的套餐，故我們解決方案的價格或會有差異。我們的解決方案利潤狀況各不相同，具體取決於所涉及的產品及／或服務的範圍及數量。倘我們調整業務組合或未能維持解決方案的毛利率及經營利潤率，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將會受到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產生淨虧損及經營活動現金流出淨額，且未來可能無法實現或隨後維持盈利能力及現金流入。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錄得淨虧損人民幣118.2百萬元。由於我們的業務仍處於擴張階段且持續投入研發及銷售與市場推廣，我們可能無法達到或維持獲利能力。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方式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收益／(虧損)淨額的波動也會影響我們的財務表現。例如，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於中國上市的權益證券投

## 風險因素

資錄得虧損人民幣271.3百萬元。倘我們無法產生足夠收入並管理開支，則未來可能持續產生虧損，且可能無法實現或隨後維持盈利能力。

此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錄得經營活動現金流出淨額人民幣512.1百萬元。由於我們正處於在中國快速發展的人工智能及城市交通行業擴展業務和營運的階段，我們於近期未來可能持續產生經營活動現金流出淨額。我們的負經營現金流可能減少可用於滿足業務運營現金需求及為技術與業務擴張投資提供資金的現金額度，從而對運營造成不利影響。倘我們未來經營現金流未能改善至足以覆蓋整體現金需求的水平，則我們可能計劃尋求股權或債務融資以為未來運營提供資金。該等融資可能無法及時獲得或以可接受條款獲得，或根本無法獲得，且由於現金流為負，我們的融資渠道可能有限。倘我們未能於達到滿足財務需求的收入水平前獲得所需額外融資，則我們的運營可能受到限制或中止。倘無法獲得足夠資本滿足需求，則我們可能無法執行增長策略，且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在運營中依賴第三方提供向客戶交付產品所需的某些供應品及服務。該等安排可能削弱我們對供應充足性、質量及及時性的控制，並損害我們的業務。

我們在運營中依賴第三方提供產品及服務所需的某些供應品及服務。我們從第三方供應商採購產品中所包含的一系列組件，包括(i)知名的ICT產品及解決方案提供商，(ii)項目實施服務供應商，以及(iii)其他為我們提供解決方案所需的原料、零組件及加工產品的供應商。我們可能遇到與第三方供應商相關的運營困難，包括產品供應量及產能減少、價格波動、未能符合規格、質量控制不足以及未能滿足時間表。我們可能無法與第三方供應商續簽合同或確定替代合作夥伴。任何第三方供應商未能履行其責任或遵守所有適用法律法規，均可能對我們服務客戶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因此，我們的業務、聲譽、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有效管理ICT分銷商，且ICT分銷商的行為及違反協議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前景及聲譽造成不利影響

跟從行業慣例，就企業數智化升級解決方案業務而言，我們通常會向ICT供應商採購ICT產品，再將其售予ICT分銷商，ICT分銷商可自行決定將產品轉售予其下游客戶或將產品用於其採購業務的系統集成。我們不會區分ICT分銷商是否進行進一步轉售或將產品用於系統集成目的。ICT分銷商的表現及其轉售我們產品、拓展業務及銷售網絡的能力對我們的業務增長至關重要，並可直接影響我們的銷量及盈利能力。鑒於我們與ICT分銷商的業務關係，ICT分銷商減少、延遲或取消訂單，或我們無法與現有分銷商維持良好關係，或於失去分銷商後未能及時識別及委聘新增或替代ICT分銷商，均可能導致我們的收益出現波動或下跌或影響我們增長的可持續性，從而對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未必能識別或委聘足夠數量的ICT分銷商。倘我們的ICT分銷商未能擴大或維持其銷售網絡，或於銷售我們產品時遭遇困難，我們的銷售額將會下降，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前景及經營業績造成影響。我們對分銷商的營運及行為(如銷售、庫存、信貸或定價政策及營銷活動)控制有限。我們並不禁止ICT分銷商通過次級分銷商進一步分銷。據我們最佳所知，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部分經銷商可能聘用次級分銷商。我們並未與次級分銷商訂立任何協議，對該等次級分銷商並無控制力，並且我們於

## 風險因素

ICT分銷商訂立的標準框架分銷協議並未規定ICT分銷商須交代其次級分銷商的行為。有關詳情，請參閱「業務－銷售及營銷－銷售及分銷」。

我們無法保證將能有效管理ICT分銷商或其子分銷商。我們亦無法保證能成功發現ICT分銷商或其子分銷商任何違反協議條文或適用法律法規的不合規行為。具體而言，我們可能面臨ICT分銷商或其子分銷商進行不當及違規行為的風險。不當及違規行為的形式可以為於業務過程中向下游終端客戶作出未經授權的虛假陳述、挪用第三方知識產權及其他專有權利，以及進行賄賂或其他非法付款。任何此類事件均可能導致我們面臨其他方就ICT分銷商或其子分銷商的不當行為提出申索的責任。任何此類申索，無論其是否成立，均可能使我們面臨訴訟，對我們的財務資源帶來重大負擔並分散管理層的注意力。此外，有關事件可能導致下游終端客戶及供應商提出投訴，繼而對我們的業務及聲譽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技術基礎設施可能遭遇意外的系統故障、中斷、不足、安全漏洞或網絡攻擊。

我們的技術基礎設施可能遭遇因自有技術及系統問題或缺陷(如軟件故障或網絡過載)以及火災、水災、地震及其他自然災害、電信故障、電力中斷、人為錯誤或其他事故造成的損壞而引發的中斷或其他停機。倘其中任何漏洞被未經授權的第三方利用，則我們的基礎設施及系統可能遭到破壞。我們可能難以及時或根本無法對該等中斷作出回應。任何導致我們運營中斷的該等中斷或不足，或未能維護網絡及伺服器或及時解決該等問題，均可能影響客戶使用基於雲端的產品及服務的能力，並降低客戶滿意度。實際或感知的攻擊或安全漏洞可能損害我們聲譽及品牌，使我們面臨潛在訴訟及責任風險，並需耗費大量資本及其他資源以緩解該等攻擊或安全漏洞引致的問題。因此，我們的聲譽、業務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與保護客戶業務及運營數據相關的風險，且該等數據的不當收集、使用或披露可能損害我們聲譽並對我們的業務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處理及保護所接觸客戶業務及運營數據(包括機密、敏感數據及信息)的若干固有挑戰及風險。

不當收集、使用或披露客戶業務及運營數據可能導致客戶及其他業務合作夥伴流失、對我們解決方案失去信心或信任、引發訴訟、監管調查、對我們的處罰或行動，並對我們聲譽造成重大損害，任何該等情況進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由於用於破壞或未經授權訪問系統的技術及機制變化頻繁且通常在發起攻擊後才被識別，我們可能無法預見該等技術及機制或實施足夠的預防措施。因第三方行動、員工錯誤、不當行為或其他類似因素，或因我們技術基礎設施中的設計缺陷(如有)導致的安全漏洞或未經授權訪問，可能損害我們與客戶及其他業務合作夥伴的關係，且我們可能承擔重大責任或面臨法律或監管行動，從而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依賴於我們的品牌知名度。

我們的業務及財務表現取決於品牌實力及市場接受度。任何對產品及解決方案失去信任的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我們

## 風險因素

不時策略性地投資於全面性的品牌推廣與營銷計劃，以進一步鞏固我們的市場地位。該等努力包括積極參與及贊助重要行業會議、貿易展及展覽會，於該等活動中，我們向潛在客戶展示我們的能力，並促進有意義的業界對話及知識交流，此舉可能導致市場推廣開支大幅增加。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該等活動將成功或能達到預期推廣效果。

倘我們未能成功維持及擴大產品及服務與第三方產品及服務的兼容性，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產品及服務的競爭地位部分取決於其與第三方產品及服務協同運作的能力。近年來，交通系統日益數字化及互聯化，智慧交通系統、物聯網傳感器及先進控制技術的採用不斷增長。預期該智能交通基礎設施的趨勢將持續。交通管理部門、政府機構及交通運營商部署的IT系統亦呈現多樣化且差異顯著，通常涉及需與新技術集成的遺留系統。因此，我們必須持續修改及增強產品及服務(包括軟件平台、傳感器及硬件組件)，以適應硬件、軟件、網絡、通信協議及其他相關技術的變化。

隨著服務於各種IT系統及交通基礎設施上提供，我們依賴服務與廣泛使用但非我們控制的系統及基礎設施的兼容性。此外，未來一家或多家科技公司可能選擇不再支持其硬件、軟件或基礎設施(我們平台與之兼容)的運營，或我們平台可能不支持與該等硬件、軟件或基礎設施協同運作所需的能力。對產品及服務所用技術、我們所依賴現有功能的任何更改，或對IT系統的更改導致客戶或最終用戶難以訪問我們產品或服務，均可能使我們更難維持或增加收入。因此，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對開源技術的使用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運營施加限制。

我們於部分產品及解決方案中使用開源軟件(如OpenHarmony)，並預期未來將繼續使用開源軟件。但我們可能會面臨其他各方的指控，該等各方聲稱擁有開源軟件許可或尋求強制執行開源軟件許可的條款，包括要求發佈開源軟件、衍生作品或我們使用該軟件開發的專有源代碼。該等指稱亦可能導致訴訟。許多開源許可證的條款未經法院解釋。存在該等許可證可能以對我們軟件及平台商業化能力施加未預期條件或限制的方式解讀的風險。在此情況下，我們或需向第三方尋求許可以繼續商業提供軟件、以源代碼形式公開我們的專有代碼、重新設計軟件，或倘無法及時完成重新設計則中止軟件銷售，任何該等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收入造成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存在客戶及供應商集中情況。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依賴有限數量的客戶。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往績記錄期間各期間自前五大客戶產生的收入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29.0%、29.0%及21.8%，而往績記錄期間的各期間最大客戶的收入佔我們同期總收入的19.8%、17.2%及9.4%。請參閱「業務—我們的客戶」。我們無法保證將能持續維持與主要客戶的關係，或未來能從其獲得任何業務。倘主要客戶縮減或終止與我們的業務關係，

## 風險因素

或倘我們無法與其協商有利合約條款，或根本無法以有利或類似條款獲取新客戶，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各期間向前五大供應商採購的金額分別佔相關期間我們採購總額的67.3%、65.6%及75.9%。同期，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各期間，我們向最大供應商採購的金額分別佔相關期間我們採購總額的54.8%、48.7%及65.2%。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業務－我們的供應商」。有關供應商集中可導致若干挑戰，包括潛在供應中斷、供應商議價能力增強及質量控制問題。倘主要供應商的業務或我們與其的業務關係中斷，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能在合理期間內找到以相若價格提供相若產品或服務的其他供應商，在該情況下，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各種與第三方付款相關的風險。**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部分客戶透過客戶指定的第三方賬戶與我們結算。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第三方結算安排－第三方結算安排的內部控制措施」一節。於往績記錄期間，由於我們並無與該等第三方付款人訂立合約關係我們面臨與該等第三方支付安排有關的各種風險，例如(i)第三方支付人可能就返還資金提出索賠(原因為彼等並無在合約上對我們負有債務)及第三方支付人的清盤人可能提出索賠；及(ii)潛在洗錢風險，原因為我們對第三方支付人所動用資金的來源及用途的瞭解有限。倘第三方支付人或其清盤人提出任何索賠，或我們被施行或被提起法律訴訟(不論民事或刑事訴訟)，要求返還相關付款或因違反或不遵守法律及法規，則我們將須投入大量財務及管理資源對該等索賠及法律訴訟進行抗辯，且我們可能被迫遵守法院裁決及退還我們所出售產品及所提供服務的付款。

**我們可能經歷任何稅收優惠待遇或政府補助的中止、減少或延遲。**

我們及多家附屬公司享受各種類型的政府補助及稅收優惠待遇。請參閱「財務資料－經營業績主要組成部分說明」。持續享受稅收優惠及政府補助需經相關政府部門認定及評估。我們無法保證現時享受的政府補助及稅收優惠待遇將持續可用。任何政府補助及稅收優惠待遇的減少、取消或償還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許多客戶是公共事業單位。政府政策和支出優先順序的變動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的許多客戶是公共事業單位，包括交通基礎設施運營商、城市軌道交通運營商及當地交通部門。政府支出受限於我們無法控制的財政政策、預算撥款及政治優先事項。政府基礎設施支出的減少、政策優先事項從交通及城市軌道項目的轉出、或預算審批的延遲等，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向公共事業客戶銷售可能涉及採購和審批流程延長，期間我們仍然面臨政府政策和優先事項的變動。我們的業務可能受以下因素的不利影響：(i)政府財政政策、預算限制或採購流程的變動，減少了可用資金或延遲了採購決定；(ii)法律法規變動或政策優先

## 風 險 因 素

事項轉變，影響了對交通基礎設施、城市軌道系統和智能系統的支出；及(iii)政府撥款或採購流程由於政治過渡、自然災害、公共衛生緊急情況或其他外部情況而延遲。任何此類事態發展均會造成政府和公共事業延遲或減少採購我們的產品及解決方案，這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表現受季節性影響。**

我們的業務存在季節性。就我們的智慧城市群立體交通解決方案而言，由於項目實施週期較長以及基於項目的業務的收入確認時間，我們通常於項目進入完工階段的期間會產生較高的收入。請參閱「財務資料—影響我們經營業績的主要因素—季節性」。單一財政年度內不同期間經營業績的任何比較未必具意義，且不可作為表現指標依賴。未來期間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因季節性而不時波動。

**我們的營收會呈現週期性特征，因為我們的解決方案可使用年限長，且客戶在現有系統存在既得利益。**

軌道交通和城市交通解決方案一般在設計之初就考慮到長期運營。一旦部署，這些系統一般持續運行數年或更久，期間客戶可能不要求進行重大更換或升級。此外，已經對現有交通基礎設施系統進行了投資的客戶，不論是我們還是競爭對手提供補給，一般都會對這些系統的維護和運行存在既得利益，因為部署成本、與現有運營整合、人員培訓和與系統變更相關的潛在服務中斷之成本高企。因此，我們的營收增長明顯取決於我們中標新項目及拓展新市場的能力，而非從現有客戶基礎中頻繁替換或升級。這使得營收在多年期間呈現週期性和潛在不可預測的特征。任何既定期間，我們的營收都會劇烈波動，視乎新項目中標的時間和規模，這受一些我們基本無法控制的因素影響，包括政府基礎設施支出週期、城市發展規劃、交通網絡的完工或擴建。這些週期性特征可能使我們很難預測未來營收及經營業績，並可能造成嚴重的環比波動。

**我們的過往經營業績未必能反映我們的未來表現。**

我們收入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227.5百萬元增加27.6%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948.6百萬元。我們收入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948.6百萬元增加27.4%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128.0百萬元。我們可能無法於未來期間維持相同增長水平。增長率可能因多種原因下降，包括中國整體經濟增長、中國經濟持續數字化、交通相關行業及人工智能的技術發展、交通運營商及企業部署數字化及人工智能系統的意識、技術創新投入、吸引及挽留客戶的能力、為客戶創造價值的能力，以及管理成本及提升經營槓桿的能力。我們無法保證將能有效管理增長或實施業務策略。倘產品及解決方案市場未按預期發展，或倘我們未能滿足該動態市場的需求，則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因此，閣下不應依賴過往經營業績作為未來表現的指標。

**我們可能不時面臨索賠、爭議、訴訟及其他法律與行政程序。**

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我們極容易受因產品缺陷、人身傷害、勞資關係、付款糾紛及違約等事宜面臨索賠及各種法律與行政程序。倘我們被裁定須就此等索賠承擔責任，

## 風險因素

我們可能面臨重大金錢損失，並可能被相關政府當局處罰，包括罰款及喪失營運執照、批准及許可。無論特定索賠是否有理據，法律及行政程序可能產生高昂費用、耗時或對我們的營運造成干擾及分散管理層的注意力。無法保證我們於未來不會面臨新的法律或行政程序及索賠，其可能導致我們產生抗辯成本，並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取得、維持及保護知識產權，並防止第三方未經授權使用知識產權。

無法保證我們能夠阻止第三方侵犯我們的知識產權。我們可能需不時提起訴訟、仲裁或其他程序維護自身知識產權，此類程序無論結果如何均可能耗費大量時間及成本，並分散管理層精力，進而對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在我們運營的司法管轄區內，知識產權的註冊、維護及執行存在固有難度，且相關法律法規的司法解釋與執行標準可能存在不一致性。防止知識產權未經授權使用的行為既困難且代價高昂，我們所採取的措施未必能充分防範知識產權被盜用。此外，第三方可能獨立發現我們的商業秘密及專有信息，從而限制我們向該等第三方主張商業秘密權利的能力。

我們可能需就知識產權侵權索賠進行辯護，此舉可能耗時並導致我們產生重大成本。

我們可能不時面臨與第三方知識產權相關的法律訴訟及權利主張。此外，我們的產品、解決方案、服務或其他業務環節可能在不知情的情況下涉及第三方知識產權侵權行為。若遭遇任何第三方侵權指控，無論該等指控是否成立，我們均可能被迫分散管理層精力及業務運營資源以應對相關訴訟。若經裁定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識產權，我們可能需承擔侵權責任或被禁止使用相關知識產權，並可能被迫支付許可費用或自行開發替代技術。該等情形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僱員或第三方的失當行為、不合規及疏忽可能損害我們的業務及聲譽。

我們的僱員或第三方的失當行為、不合規及疏忽可能使我們承擔責任或面臨負面宣傳。無法保證我們的僱員或第三方不會從事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失當行為、不合規或疏忽。

我們的業務合作夥伴(包括各種供應商、服務提供商及客戶)以及與業務合作夥伴建立業務關係的其他第三方的失當行為、不合規及疏忽，可能使我們承擔責任或面臨負面宣傳。我們無法確定該等第三方是否已侵犯或將會侵犯任何其他方的合法權利或違反任何監管規定。我們不能排除因第三方任何不合規而產生責任或遭受損失的可能性。對我們的業務合作夥伴或涉及業務的其他第三方的法律責任及監管行動可能影響業務活動及聲譽，進而可能影響我們的經營業績。

任何未能向客戶或最終用戶提供高質量維護及支持服務的情況可能損害我們與彼等關係，從而損害我們的業務。

隨著持續擴張運營並支持客戶群，我們需能夠持續提供滿足客戶規模化需求的高效支持及有效維護。我們可能無法迅速回應以滿足客戶及最終用戶對技術支持或維

## 風 險 因 素

護協助的短期需求增長。我們亦可能無法修改未來維護服務及技術支持的範圍及交付方式，以與競爭者提供的技術服務變化競爭。

倘客戶及最終用戶對支持及維護的需求增加，我們可能面臨成本上升，從而損害經營業績。吸引新客戶的能力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業務聲譽以及現有客戶及最終用戶的正面推薦。任何未能維持高質量維護及支持服務的情況，或市場認為我們未維持高質量維護及支持服務的看法，將損害我們的業務。

我們政策允許客戶於保修期內退換有缺陷的產品。此外，我們通常為產品提供有限保修。倘我們的產品質量變差，我們將產生與退換貨及保修相關的更高成本。我們亦可能被法律要求不時採用新的或修訂現有退換貨及保修政策。儘管該等政策提升客戶體驗並促進客戶忠誠度，但其亦使我們面臨可能無法通過收入增長彌補的額外成本及開支。我們無法保證退換貨及保修政策不會被客戶濫用，此舉可能顯著增加我們的成本，並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倘我們修訂該等政策以降低成本及開支，則客戶可能不滿意，從而導致現有客戶流失或無法以理想速度獲取新用戶，從而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並不擁有業務中使用的「PCI」或「佳都」及相關商標，且倘我們無法繼續使用該等商標，則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2022年6月14日，本公司與佳都集團訂立商標使用許可協議（「商標使用許可協議」），據此，佳都集團同意許可並允許本公司在本集團的產品、服務、廣告宣傳、展覽等活動中獨佔且免使用費地使用佳都集團擁有的「PCI」或「佳都」相關註冊商標，使用期限自合同簽訂之日起為期十年。2025年8月4日，佳都集團以書面向本公司承諾，允許本公司在商標許可協議到期日後無條件續約。有關商標授權協議的詳情，請參閱「與我們單一最大股東集團的關係－業務獨立性」。我們無法保證商標許可協議不會因其他原因終止。我們持續以「PCI」或「佳都」及相關商標開發及推廣業務。然而，佳都集團亦於自身運營中使用與許可商標相似的商標。我們無法保證佳都集團將能持續維持該兩個品牌的聲譽及價值。品牌聲譽可能受多種因素影響，包括服務或產品不令人滿意、市場推廣及促銷力度不足以及負面宣傳。佳都集團發生任何該等事件均可能對許可商標的價值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計劃擴展海外市場業務，因而承擔與該等海外市場銷售相關的風險。

開發及擴展海外市場一直為我們長期策略的一部分。我們在海外市場的銷售活動及擴張計劃面臨與特定地區相關的若干風險，包括：(i)經濟及政治狀況；(ii)不同稅率及進出口許可要求；(iii)外幣匯率波動；(iv)瞭解當地市場趨勢的相關成本；(v)於不同地區獲取或維持知識產權的困難及成本；(vi)遵守廣泛複雜的國內及國際法律、條約及規例並據此執行補救措施的困難及成本；及(vii)國際貿易政策及規例的變動，包括經濟制裁、出口管制、進口限制以及關稅及其他貿易壁壘的實施。

我們可能面臨與國際貿易政策、地緣政治及貿易保護措施相關的風險，且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運營可能因國家間政治經濟關係惡化、經營所在國政府機關實施的制裁與出口

## 風 險 因 素

管制以及其他地緣政治挑戰(包括但不限於經濟與勞工狀況、關稅、稅項及其他成本增加以及政治動蕩)而受到負面影響。例如，美國政府實施了直接或間接影響中國科技公司的經濟與貿易制裁。該等法律法規可能頻繁變動，且其推出、解釋與執行涉及重大不確定性，此不確定性可能因國家安全顧慮或超出我們控制的政治或其他因素而加劇。該等潛在限制以及任何相關詢問或調查或其他政府行動可能難以遵守或成本高昂，並可能(其中包括)延遲或阻礙技術、產品及解決方案的開發，妨礙供應鏈穩定性，破壞我們與業務夥伴或其他利害關係人的關係，並可能導致負面宣傳，需要大量管理時間及關注，並使我們及我們的業務夥伴或其他利害關係人面臨罰款、處罰或被要求停止或修改現有業務實踐，任何該等情況均將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近年來，美國通過美國商務部工業與安全局(「**BIS**」)管理的《出口管理條例》(「**EAR**」)加強了對中國的出口管制限制，其中包括對其施加某些貿易限制的外國實體清單(「**實體清單**」)。受EAR管轄的物項向列名實體的出口、再出口及／或轉讓(國內)通常被禁止，除非滿足特定許可證要求。該等限制或規例，以及美國或其他司法管轄區未來可能實施的類似或更廣泛限制或規例，可能對我們獲取對技術基礎設施、產品供應及業務運營至關重要的技術、系統、設備或組件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倘某些客戶及供應商被列入實體清單並受到從我們採購或向我們銷售技術、軟件或組件的限制，則我們可能無法獲取、延長或維持與該等客戶及供應商交易所需的監管許可。

2024年10月28日，美國財政部發佈《關於美國在特定國家安全技術和產品領域投資的相關規定》(「**最終規則**」)，該規則已於2025年1月2日生效。最終規則對美國在中國(包括香港及澳門)從事三個關鍵國家安全技術領域(包括半導體與微電子、量子信息技術，以及其用會構成國家安全風險的特定人工智能系統)的實體(統稱「**被涵蓋的外國人士**」)進行投資建立監管框架。該計劃將禁止美國人士進行若干交易，或要求美國人士就若干投資進行申報。最終規則載有若干投資的例外情況，包括有關公開交易證券的投資，惟若美國投資者取得的權利超過標準少數股東權益保護者除外。儘管我們從事人工智能系統的開發，但我們的人工智能系統並非設計為任何終端用途，例如軍事終端用途、政府智能或大眾監控終端用途、或用於網絡完全應用、數字取證工具、滲透測試工具、或機器人系統的控制工具(這些終端用途列入並受限於美國聯邦法規第850.217 (d)(1)-(2)條或第850.224 (j)(1)-(2)條，所進行的活動還須受限於最終規則的人工智能系統領域)，也未在最終規則下使用受限計算能力進行訓練(即，使用超過 $10^{23}$ 次計算操作的計算能力進行訓練)。因此，誠如我們的法律顧問關於最終規則的建議，基於我們現在推出的產品，尤其是，終端用途和計算能力用於訓練上述人工智能系統，我們不太可能被視為最終規則定義的「被涵蓋的外國人士」。因此，某位美國人士對本公司的投資不太可能被視為最終規則定義的被涵蓋交易。然而，我們無法保證該規則不會消極影響整體投資者情緒並潛在地不鼓勵向本公司投資。

此外，重大政治、貿易或監管發展(例如源自當前美國聯邦政府以及美國國會、特朗普政府或任何新政府實施的美國聯邦政策變動)可能引發超出我們控制的情況，對我們的業務運營產生負面影響，包括因經濟下行及地緣政治事件造成的影響。例如，特朗普總統已增加並表示有意繼續增加美國關稅的使用以實現若干美國政策目標。自

## 風險因素

2018年以來，美國政府已對中國產品實施多輪加徵關稅措施。2025年2月至4月期間，美國政府進一步宣佈數輪針對中國進口商品的新增關稅政策。與此同時，中國已實施並可能繼續採取反制措施，以應對美國政府對中國產品加徵的關稅升級。儘管中美雙方於2025年5月達成聯合協議，通過取消及暫停部分關稅以緩解貿易緊張局勢，但關稅政策環境仍在持續演變。後續立法及行政層面的動態變化進一步加劇了不確定性，包括美國最高法院就總統關稅權限範圍的裁決，以及依據《1974年美國貿易法》第122條(19 U.S.C. § 2132)等替代性法律授權實施的新關稅措施。

由於我們現時並無且無計劃向美國銷售或從美國採購產品，我們預見該等政策不會對我們的業務產生直接不利影響。然而，政策變動及相關不確定性可能增加市場波動性。歷史上，關稅不僅導致中美之間，亦導致美國與國際社會其他國家之間的貿易及政治緊張關係加劇。各國能否成功與美國達成任何貿易協議存在重大不確定性。貿易政策引發的政治緊張局勢升級可能減少主要國際經濟體之間的貿易量、投資及其他經濟活動。該等事態發展，或任何該等事態可能發生的看法，可能對全球經濟狀況及金融市場穩定產生重大不利影響，進而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涉及我們、我們的解決方案、我們的管理層、業務合作夥伴或其他持份者或所經營行業的負面宣傳可能對聲譽及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不時收到關於我們、我們的單一最大股東集團、董事、高級管理層、聯屬人士、員工及業務合作夥伴以及我們所提供解決方案的負面宣傳。若干該等負面宣傳可能為第三方惡意騷擾或不正當競爭行為所致。任何該等負面看法及宣傳(無論有無依據)可能玷污我們的聲譽、降低我們的品牌價值並對我們吸引及挽留客戶的能力產生負面影響。此外，倘其他公司(包括軌道交通及城市交通領域或類似行業的人工智能解決方案提供商)因其產品、服務、客戶及業務實踐受到高度負面媒體報道或引用，則我們作為可信賴解決方案提供商的聲譽亦可能受損。預防及減輕該等負面媒體報道的影響亦可能耗費大量資源及管理層注意力。因此，我們的品牌可能受損，且聲譽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進而可能導致我們市場份額、客戶及業務合作夥伴的流失。

與僱員及其他第三方的保密協議及競業限制條款可能不足以防止商業秘密及其他專有信息披露。

我們已投入大量資源開發技術及專有技術。我們無法保證我們與僱員、顧問和專家顧問等達成的有關或包括保密、不競爭及知識產權所有權條款的協議(如有)不會被違反、我們將對任何違約行為擁有及時或任何足夠補救措施，或我們的專有技術、專有知識或其他知識產權不會以其他方式為第三方所知。此外，他人可能獨立發現商業秘密及專有信息，從而限制我們向該等方主張任何專有權利的能力。可能需進行成本高昂且耗時的訴訟以執行及確定專有權利範圍，且未能獲取或維持商業秘密保護可能對我們的競爭地位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或我們的業務合作夥伴若未遵守適用的反貪污、反賄賂、反洗錢及類似法律法規，可能使我們遭受行政、民事及刑事處罰，並使我們的聲譽受損，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或我們的業務合作夥伴可能會受到我們或我們的業務合作夥伴進行業務活

## 風險因素

動的各個司法管轄區的反腐敗、反賄賂、反洗錢及類似法律及法規的約束。任何未能遵守適用的反貪污、反賄賂、反洗錢及類似法律與法規的行為，都可能導致重大的處罰，並損害我們的聲譽。為有效遵守此類法律及法規，我們必須建立完善的內部控制政策及程序，這可能需要大量的資源和支出。我們及我們的業務合作夥伴所採取的政策及程序可能無法有效執行，以保護我們的產品、解決方案及服務不被利用於洗錢、恐怖融資、賄賂及貪污、恐怖主義及其他非法目的。

如果發生任何違反反貪污、反賄賂、反洗錢及與我們的產品、解決方案或服務相關的類似法律法規的行為，我們可能會受到罰款、執行行動、法規制裁、額外的合規要求、增加對我們業務的法規審查，或政府機關施加的其他處罰，以及對我們聲譽的損害，所有這些都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同樣地，如果我們的任何附屬公司、關聯實體、董事、高級管理階層、員工、業務夥伴或代理商從事欺詐、貪污或其他不公平的商業行為，或以其他方式違反適用的法律、法規或內部控制政策，我們可能會受到的執法行動，或以其他方式被發現違反此類法律，這可能會導致處罰、罰款或制裁，對我們的聲譽、業務、營運績效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或未能有效實施未來擴張及收購計劃。即使我們成功進行該等嘗試，我們的投資或收購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聲譽、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日後可能通過有機增長以及對業務互補的公司進行投資及／或收購實現業務增長。我們於收購方面經驗有限。我們可能無法識別合適的潛在收購目標，且即使能夠識別，亦可能無法成功執行任何擬議收購。倘我們進行該等收購但未能完成收購或未能將收購業務成功整合至現有運營中，則我們的股價、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我們可能會選擇性地尋求智慧城市軌道交通、城市交通領域以及先進人工智能技術的戰略投資及收購機會，以增強我們的核心競爭力，擴大我們的市場覆蓋範圍。我們預期我們將繼續評估及考慮我們認為可延伸及鞏固我們市場地位的廣泛投資及收購機會。我們可能就一項或多項該類交易進行討論或談判。請參閱「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編纂]用途」。

我們的保險保障範圍可能不足以覆蓋業務風險，從而影響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

我們面臨與業務相關的各種風險，且可能缺乏足夠保險保障範圍或無相關保險保障。我們未投保業務中斷保險、關鍵人員人壽保險或訴訟保險。任何未投保的業務中斷、訴訟或自然災害發生，或未投保設備或設施遭受重大損壞，均可能對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我們現有的保險保障範圍可能不足以防止任何損失，且無法保證將能根據現有保險單及時或根本成功索賠損失。倘遭受任何保險單未覆蓋的損失，或賠償金額遠低於實際損失，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倘發生該等風險，我們亦可能因未投保保險而遭受重大損失。

未能履行有關合同負債的義務可能對經營業績、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合同負債指我們向客戶提供合約產品及服務的責任。我們的合同負債主要產生於客戶預付款項而相關產品及服務尚未提供時。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合同負債分別為人民幣501.3百萬元、人民幣711.8百萬元及人民幣

## 風險因素

526.9百萬元。概無法保證將能履行有關合同負債的義務。倘未能履行有關合同負債的義務，則合同負債金額將不會確認為收入，且我們可能需退還客戶預付款項。因此，我們的經營業績、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與我們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有關的若干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已投資若干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綜合財務狀況報表若干重要項目的討論－於合營企業的投資」。該等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表現已經並將繼續影響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可能不如其他投資產品流動性高，因為即使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按權益法報告利潤，直至收到股息前一般均無現金流。此外，及時出售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權益以應對經濟、金融及投資狀況變化的能力有限。市場受多種因素影響，例如整體經濟狀況、融資可用性、利率及供求關係，許多該等因素超出我們控制範圍。我們亦無法預測尋找買家及完成相關交易所需的時間長度。因此，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投資的非流動性可能顯著限制應對聯營公司表現不利變化的能力。

我們對於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方式計量的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方式計量的權益投資面臨公允價值變動風險，並由於使用了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而面臨估值不確定性風險。

我們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證券以公允價值計量，而公允價值的釐定採用大量無法觀測的輸入數據及估值技術。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投資分別高達人民幣377.1百萬元、人民幣344.1百萬元及人民幣302.4百萬元，代表著我們對未上市及上市權益證券的投資。該等權益工具的價值會因為各種因素而波動，例如市場波動性、利率變動、我們的誠信轉變及其他市場推動變量。該等金融資產及權益證券的估值可能高度不確定，尤其是當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被用於估值模型。該等輸入數據可能不會準確地反映實際市況或可能基於無法實現的假設，導致賬面公允價值與實際交易價格可能不一致。

我們的經營業績受到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的影響。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方式計量之金融資產分別為人民幣937.2百萬元、人民幣544.0百萬元及人民幣280.1百萬元。於2024年，我們錄得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方式計量之金融資產淨虧損人民幣253.0百萬元。於2023年及2025年，我們則分別錄得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方式計量之金融資產淨收益人民幣396.0百萬元及人民幣79.8百萬元。無法保證我們未來能夠確認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此外，對中國上市權益證券的投資(主要是我們對雲從科技的股權投資)、對非上市權益工具的投資以及理財產品投資均存在不確定性。該等理財產品由銀行發行，投資收益存在波動性，並可按需贖回或短期贖回。因此，我們面臨與理財產品相關的信用風險。我們若干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分類為第三級，涉及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因此，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要求我們就相關金融資產採用重大估計及假設。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確認重大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並可能產生與該等無形資產及商譽有關的重大減值支出，而我們的經營業績可能因此受到不利影響。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無形資產分別為人民幣603.4百萬元、人民幣578.5百萬元及人民幣629.7百萬元，並分別錄得商譽人民幣164.9百萬元、人民幣

## 風險因素

187.5百萬元及人民幣231.7百萬元。由於技術的頻繁變化和發展，我們用於估計無形資產產生的現金流量的假設可能會發生變化，無形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也可能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倘發生任何重大變化，我們的無形資產可能會產生減值支出，而倘若發生任何重大減值支出，我們的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此外，我們的股權投資及所收購業務未必會實現我們預期的財務業績。它們可能產生重大投資和商譽減值支出以及其他無形資產的攤銷開支。我們定期檢討商譽及投資是否減值。倘我們認為任何該等股本投資及所收購業務出現減值，我們將撇減資產至其公允價值，並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扣除相應費用。因此，我們的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 我們面臨存貨過時、短缺或過剩的風險。

我們的存貨及其他合約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製成品、合約成本及在途貨物。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存貨及其他合約成本分別為人民幣1,059.4百萬元、人民幣1,664.3百萬元及人民幣1,148.9百萬元。由於多種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包括客戶需求的變化以及成功實施我們的解決方案和技術的內在不確定性，我們面臨庫存過時和庫存短缺的風險。由於不可預見或突發事件，我們可能會出現存貨週轉緩慢、無法迅速使用或出售存貨或面臨存貨過時的風險，而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倘我們未能於經營業務的任何司法管轄區取得及維持所需許可證及批准，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根據我們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的法律法規，我們需要維持各種批准、許可證及執照以運營業務。倘我們未能持續遵守該等法律法規，或以其他方式未能於經營業務的任何司法管轄區取得或維持任何所需批准、許可證或執照或進行或完成必要存檔，則我們的運營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此外，倘我們需要續期現有許可證或執照或獲取新證照(無論是因頒佈新法律法規或其他原因)，我們無法保證將能滿足必要條件及要求，或及時或以合理成本取得所有必要批准、許可證及執照。倘我們無法取得或經歷重大延遲取得必要批准、許可證及執照，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就所租賃的物業面臨若干風險，可能會對我們的營運造成干擾及產生搬遷成本。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在中國租賃55處物業，主要用作辦公室物業，總建築面積超過34,000平方米。租賃物業或出租人對物業權屬的任何限制，均可能影響我們使用辦公場所，或在極端情況下導致搬遷，從而對我們的業務營運造成不利影響。根據中國適用法律法規，所有租賃協議均須向當地的土地及房地產管理部門登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在中國有52處租賃物業並未向相關中國政府機關登記。儘管未有登記本身不會導致租約無效，但若我們在收到相關中國政府機關通知後未在規定期限內完成整改，則可能面臨罰款。相關機關可酌情就每份未登記租約處以介乎人民幣1,000元至人民幣10,000元的罰款。若我們因未登記租賃協議而被罰款，我們可能無法向出租人追償該等損失。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不知悉中國政府機關就租賃協議未有作出登記而發出罰款通知或指控。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有八處物業尚

## 風險因素

未取得物業所有權證書或其他證明出租權的支持文件。若出租人非該物業業主，且出租人未獲得業主或其出租人同意，我們的租賃可能因第三方提出異議而失效或終止。

我們可能無法於現行任期屆滿時以商業合理條款成功延期或續期該等租約，或根本無法延期或續期，並因此可能被迫搬遷受影響的運營。這可能擾亂我們的運營並導致重大搬遷開支，從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此外，我們與其他企業競爭若干地點或合意面積的處所。因此，即使我們能夠延期或續期租約，由於租賃物業需求旺盛，租金付款可能顯著增加。此外，隨著我們的業務持續增長，我們可能無法找到合意的替代設施地點，而未能遷移我們受影響運營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運營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受各種法律、法規及監管標準規管，且任何未能遵守該等要求及標準的情況可能使我們承擔責任。

我們受經營所在中國及其他司法管轄區的各種法律法規規管，並須遵守所有相關要求及標準。

例如，根據《住房公積金管理條例》，中國內地企業須為員工設立住房公積金賬戶並及時足額繳存住房公積金。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中國內地企業須為員工辦理社會保險登記並及時足額繳納社會保險費。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為部分僱員作出的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並非基於實際工資水平。此外，我們亦委聘第三方服務供貨商(如人力資源代理公司)進行該等供款，有關做法並無嚴格遵守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概不保證我們有關社會保險計劃及住房公積金供款以及使用第三方服務供貨商的過往及現行做法將始終滿足中國內地政府機關要求，主要由於該等法律法規的解釋與實施不斷演變。倘發生任何該等不合規情況，則我們可能被要求於規定期限內補足社會保險計劃及住房公積金供款差額，並於未能補足時支付罰款及／或終止我們的第三方服務供貨商付款安排。請參閱「業務－僱員－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除上述外，倘我們未能遵守中國內地任何其他相關勞動法律法規，則可能面臨處罰或被要求賠償員工。

鑒於該等法律法規的規模、複雜性及持續修訂，遵守該等法律法規可能十分繁重，並可能導致我們投入大量財務資源及其他資源以建立高效合規與監察系統。因此，與該等法律法規相關的責任、成本、義務及要求可能重大，並可能導致我們的業務延遲啟動或發生中斷。未能遵守適用於我們運營的法律法規甚至可能導致巨額罰款或罰金、暫停或吊銷相關許可證等。該等事件可能影響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

我們可能需要額外資本，且我們可能無法及時或以可接受條款獲得有關資本，或根本無法獲得有關資本。

除[編纂]所得款項外，我們可能不時需要額外資本以發展業務、更好地服務客戶、開發及增強產品供應以及改進運營基礎設施。據此，可能需出售額外權益或債務證券或獲得信用融資。未來發行權益或權益掛鉤證券可能大幅攤薄現有股東，且任何發行的新權益證券可能擁有較普通股持有人更優的權利、優先權及特權。發生債務融資將導致債務償付義務增加。其亦可能導致限制運營或向股派息能力的運營及融資契諾。

## 風險因素

我們獲取額外資本的能力受多種不確定因素影響，包括：(i)我們於所經營行業的市場地位及競爭力；(ii)我們未來盈利能力、整體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iii)行業內公司籌資活動的一般市場狀況，而有關狀況取決於該行業前景；及(iv)中國內地及全球的經濟、政治及其他狀況。

我們可能無法及時或以可接受條款獲得額外資本，或根本無法獲得額外資本。倘需要時無法以滿意條款獲得充足融資，則我們持續支持業務增長的能力可能嚴重受損，且我們的業務及前景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經歷任何未來的不可抗力事件、自然災害或傳染病爆發。

任何未來的不可抗力事件、自然災害或流行病及傳染病(包括COVID-19、禽流感、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H1N1流感或埃博拉病毒)爆發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流行病或傳染病爆發可能導致廣泛的健康危機並限制受影響地區的業務活動水平，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中國過去幾年經歷了地震、洪災及乾旱等自然災害。中國任何未來的嚴重自然災害可能對其經濟並因而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我們無法保證任何未來發生的自然災害或流行病及傳染病(包括COVID-19、禽流感、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H1N1流感或其他流行病)爆發，或中國政府或其他國家為應對該等傳染病採取的措施，不會嚴重擾亂我們或我們客戶的運營，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與在中國經營業務相關的風險

中國經濟、政治及社會狀況以及政府政策的變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絕大部分收入來自中國。因此，我們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在很大程度上受制於中國的經濟、政治及法律發展。特別是，消費者、企業及政府支出、商業投資、資本市場波動及通脹等因素可能影響商業及經濟環境、我們經營所在行業的增長，並最終影響我們業務的盈利能力。近年來，中國政府已實施措施，強調在經濟改革中利用市場力量及在商業企業建立健全的企業管治常規。該等經濟改革措施可在不同行業或全國不同地區進行適應性細化或調整。倘中國的商業環境出現變化，我們在中國的業務亦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中國法律體系在不斷演變，導致可能對我們產生不利影響的不確定性。

我們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中國的法律體系以成文法為基礎。自1970年代末以來，中國政府頒佈了處理經濟事務(如外商投資、企業組織及管治、商業、稅務及貿易)的法律法規，以期發展全面的商法體系。然而，由於許多該等法律法規相對較新且持續演變，其解釋與執行涉及不確定性。此外，已公佈的法院判決數量有限，該等判決可供參考但不具約束力，且除非最高人民法院另有規定，否則先例價值有限。該等與中國法律法規解釋及實施相關的不確定性可能對[編纂]及我們可獲得的法律保障及法律救濟產生不利影響。

中國政府有關外幣兌換的程序性要求可能限制我們的外匯交易。

目前，人民幣仍無法自由兌換成任何外幣，且外幣兌換及匯款須遵守中國外匯規

## 風 險 因 素

例。我們的部分收入必須兌換成其他貨幣以履行我們的外幣責任。例如，我們須取得外幣以派付H股的宣派股息(如有)。概無保證於特定匯率下我們將有足夠外匯以滿足我們的外匯需求。人民幣兌美元及其他貨幣的價值不時波動，並受多項因素影響，例如全球政治及經濟狀況、市場供求狀況以及中國政府規定的財政及外匯政策的變動。人民幣出現任何貶值可能會對我們以外幣計值的H股價值及就H股應付的任何股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為一家中國內地企業，須就全球收入繳納中國內地稅項，且[編纂]H股的任何收益及H股股息可能須繳納中國內地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由中國居民企業(如本公司)向非中國居民企業投資者派付的股息，須按10%的稅率繳納預扣稅，惟協定規定的較低稅率適用者除外。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中國公司向非中國居民個人投資者派付的股息，須按20%的稅率繳納預扣稅。此稅率或可根據適用的稅務協定調低。為簡化香港上市股份的稅務管理，向非中國居民個人投資者派付的股息，一般採用10%的預扣稅率。非中國居民投資者在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置我們的H股時所變現的收益，是否會被視為源自中國境內的收入，從而須繳納中國所得稅，目前仍存在不確定性。倘該等收益須繳納中國所得稅，則非居民企業的適用稅率一般為10%，而非居民個人的適用稅率可達20%，惟可享有適用稅務協定的寬免。倘若閣下為非中國居民投資者，務請就[編纂]於我們H股的稅務影響諮詢自身的稅務顧問。

我們須就[編纂]及H股[編纂]向中國證監會完成備案程序，且可能須就未來[編纂]面臨中國有關境外[編纂]的新法律法規項下的額外監管要求。

於2021年7月6日，國務院辦公廳會同另一部門聯合發佈了《關於依法從嚴打擊證券違法活動的意見》，要求加強對境外上市中國公司的管理與監督，建議修訂相關規管該等公司股份境外發行及上市的法規，並明確國內行業監管及主管部門及政府機關的責任。

中國政府加強了對境外上市的中國公司的管理及監督。於2023年2月17日，中國證監會發佈了《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境外上市試行辦法》」)及五份配套指引，自2023年3月31日起生效。根據《境外上市試行辦法》，我們作為尋求於境外市場發行及上市證券的中國境內公司，須於向境外監管部門提交上市申請文件後三個工作日內向中國證監會備案。發行人還須就已完成境外發行及上市的發行人的相關信息或重大事件(如控制權變更或自願或強制退市)向中國證監會提交後續報告。鑒於《境外上市試行辦法》相對較新，其解釋、適用及執行仍在演變中，且我們正密切關注其將如何影響運營及未來融資。我們無法保證將能及時完成所有備案或報告要求，或甚至根本無法完成。任何未能完成或延遲完成融資活動的該等備案或報告程序可能使我們面臨中國證監會或其他中國監管部門的制裁。該等監管部門可能對我們處以罰款及罰金，限制我們向中國境外支付股息的能力，限制我們在中國的運營活動，延遲或限制將[編纂]或未來籌資活動[編纂]淨額匯回中國，或採取其他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以及H股[編纂]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行動。

## 風 險 因 素

閣下根據香港或其他外國法律在中國針對我們或本文件內所列的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送達法律程序文件、執行外國判決或提起原訴訟的資源可能有限。

我們的絕大部分業務運營在中國進行。此外，我們的絕大多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居住於中國。因此，投資者可能難以向居住於中國的該等人員送達法律程序，或對其執行從非中國法院獲得的任何判決。中國與大多數其他司法管轄區未有簽訂提供相互承認及執行法院判決的條約。在中國承認及執行中國境外司法管轄區法院的判決可能困難甚至不可能。

### 與[編纂]相關的風險

我們將同時受中國內地及香港的[編纂]及監管要求規管。

由於我們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並將於香港主板[編纂]，除非獲得豁免或寬免，否則須遵守兩個司法管轄區的上市規則(如適用)及其他監管制度。因此，我們可能為遵守兩套上市規則而產生額外成本及資源。

A股與H股[編纂]的特徵可能不同。

我們的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及買賣。[編纂]完成後，A股將繼續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交易，而我們的H股將於香港聯交所[編纂]。根據現行中國法律法規，我們的H股與A股不可互換亦不可替代，且H股與A股[編纂]之間概無交易或結算。H股與A股[編纂]具有不同的交易特徵，各有不同的交易量、流動性及投資者基礎，以及不同的散戶與機構投資者參與程度。因此，我們的H股與A股的[編纂]表現可能不可比，且A股過往價格未必能反映H股[編纂]。儘管如此，A股價格波動可能對H股[編纂]產生不利影響，反之亦然。因此，閣下評估H股[編纂]決策時不應過度依賴我們A股的交易歷史。

我們的H股此前並無[編纂]，且我們的H股可能不會形成或維持活躍的[編纂]。

於[編纂]前，我們的H股並無[編纂]。我們無法保證[編纂]完成後將形成並維持具有足夠[編纂]及[編纂]量的H股[編纂]。此外，我們的H股[編纂]預期由[編纂](為其自身及代表[編纂])與我們協議釐定，且可能並非[編纂]完成後H股[編纂]的指標。倘[編纂]完成後未能形成H股活躍[編纂]，則H股的[編纂]及[編纂]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H股[編纂]及[編纂]量可能波動，從而導致[編纂]遭受重大損失。

我們H股的[編纂]及[編纂]量可能因多種超出我們控制的因素(包括香港及世界其他地區證券的一般市場狀況)而出現重大波動。香港聯交所及其他證券市場不時經歷與任何特定公司經營表現無關的重大[編纂]及[編纂]量波動。從事類似業務的其他公司的業務及表現以及股份市價亦可能影響H股[編纂]及[編纂]量。除市場及行業因素外，股份的價格及交易量可能因特定業務原因大幅波動，例如我們的收入、盈利、現金流量、投資、開支波動、監管事態發展、與供應商的關係、關鍵人員動向或活動，

## 風險因素

或競爭者所採取行動。此外，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其他公司股份過往經歷價格波動，且我們的H股[編纂]可能出現與我們的業績表現無直接關係的變動。

日後在[編纂]上大量[編纂]或視作[編纂]我們的H股可能對我們H股的現行[編纂]及日後籌集額外資本的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日後在[編纂]上大量[編纂]H股或與H股相關的其他證券，或發行新股或其他證券，或該等出售或發行可能發生的看法，可能對我們H股的[編纂]及我們未來於我們認為合適的時間及價格籌集權益資本的能力產生負面影響。此外，倘我們日後發行更多證券，則股東的持股可能被攤薄。我們可能根據購股權激勵計劃發行股份，此舉將令股東的權益被進一步攤薄。發行的新股或股份掛鈎證券亦可能授予較我們的H股更優的權利及特權。[編纂]（基石投資者除外）於[編纂]中[編纂]股份不受出售限制所規限，並可能安排在[編纂]完成後即時或於一段時間內出售其部分或全部H股。有關出售可能對我們H股的[編纂]造成不利影響，並可能導致[編纂]量大幅波動。

我們的過往股息未必可作為我們未來股息政策的指標，也無法保證我們日後會否及何時派付股息。

概無保證我們日後將會宣派或分派任何金額的股息。根據中國內地的適用法律法規，派付股息可能受若干限制，我們根據企業會計準則計算的利潤可能在某些方面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計算的利潤不同。任何未來股息的宣派、派付及金額均由董事在考慮各種因素後酌情決定，包括但不限於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現金流量、資本開支要求、市場狀況、我們的戰略計劃及業務發展前景、對派付股息的監管限制以及董事可能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並須經股東會批准。任何股息宣派、派付及金額均受本公司組織章程文件及中國內地適用法律及法規約束。請參閱「財務資料—股息及股息政策」。除從我們合法可供分派的利潤及儲備中支付外，不得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我們的過往股息不應被視為未來股息政策的指標。

閣下不應依賴我們就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而發佈的任何信息。

由於我們的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我們一直受中國的定期報告及其他信息披露要求規管。因此，我們不時於上海證券交易所或中國證監會指定的其他媒體渠道公開發佈與相關的信息。然而，我們就A股上市而發佈的信息基於中國證券機關的監管要求、行業標準及市場慣例，其與[編纂]所適用者不同。於上海證券交易所或其他媒體渠道披露的往績記錄期間財務及經營信息的列報可能與本文件所載財務及經營信息不可直接比較。因此，H股潛在[編纂]務請注意，於作出是否[編纂]我們的H股的[編纂]決策時，應僅依賴本文件所載財務、經營及其他資料。通過申請[編纂][編纂]中的我們的H股，閣下將被視為同意不會依賴本文件及我們就[編纂]於香港作出的任何正式公告所載以外的任何資料。

## 風險因素

倘[編纂]高於每股有形賬面淨值(視乎[編纂]而定)，則閣下於[編纂]中購買的[編纂]的賬面值可能即時出現攤薄，而倘若我們日後發行額外股份，則閣下可能面臨進一步攤薄。

H股的[編纂]高於緊接[編纂]前每股H股的可有資產淨值。因此，[編纂]的H股[編纂]將即時面臨[編纂]綜合可有資產淨值被攤薄的情況。為擴展業務，我們於未來或會考慮增發股份。倘我們以低於當時每股H股可有資產淨值的價格增發股份，H股[編纂]將可能就彼等的H股面臨每股H股可有資產淨值被攤薄的情況。此外，倘我們於未來並非按當時現有股東的持股比例向彼等發行額外股份或可轉換或交換為股份的其他證券，則閣下的每股資產淨值可能會面臨被攤薄的情況。倘通過債務融資籌集額外資金，則可能會對我們的營運施加若干限制，這可能進一步限制我們支付股息的能力或自主權、增加我們在經濟不利情況下的風險、對現金流造成不利影響，或限制業務發展與戰略規劃的靈活性。此外，我們可能根據現有或未來的購股權激勵計劃發行股份，這將進一步攤薄股東在本公司的權益。

我們的單一最大股東集團可能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力，而彼等的利益未必與其他股東的利益一致。

我們的單一最大股東集團可能對我們的業務擁有重大影響力，包括與管理、政策及有關合併、擴張計劃、整合及出售全部或絕大部分資產、董事選舉及其他重大公司行動的決策相關事宜。緊隨[編纂]完成後，我們的單一最大股東集團將有權在本公司的股東會上行使約[編纂]%的投票權(假設[編纂]未獲行使)。該等股權集中情況亦可能阻礙、延遲或防止本公司控制權變更，從而剝奪其他股東因出售本公司而就其H股獲得股份溢價的機會，並可能降低我們的H股[編纂]。該等事件可能即使遭其他股東反對仍發生。此外，單一最大股東集團的利益可能不同於其他股東利益。我們的單一最大股東集團可能對我們行使影響力，並促使我們訂立交易或採取或不採取行動或作出與我們的其他股東最佳利益衝突的決策。

本文件所載的若干事實、預測及統計數據乃摘錄自可公開取得的官方政府來源，且未經獨立核實。

本文件包含與所經營行業相關的資料及統計數據。該等資料和統計數據來自第三方報告，以及其他公開來源。我們認為，資料的來源為有關資料的適當來源，且我們已合理審慎地摘錄及轉載有關資料。然而，我們概不保證來自官方政府來源的資料的質素或可靠性。我們、聯席保薦人、[編纂]、[編纂]、[編纂]、[編纂]、[編纂]及[編纂]或參與[編纂]的任何其他方均未獨立核實該等資料，亦不對其準確性發表聲明。該等資料的收集方法可能有缺陷或無效，或所發佈的資料與市場慣例之間可能存在差異，可能導致統計數據不準確或無法與其他經濟體的統計數據進行比較。此外，我們無法保證該等資料與其他地方提供的類似統計數據按相同基準陳述或編製或具有相同的準確性。無論如何，閣下應該仔細考慮對該等資料或統計數據的重視程度。

## 風 險 因 素

本文件所載前瞻性陳述受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規限。

本文件包含某些屬前瞻性的陳述及信息，並使用前瞻性術語，如「目標」、「預期」、「相信」、「可能」、「預測」、「展望」、「打算」、「計劃」、「預計」、「尋求」、「或會」、「應當」、「應該」、「可能會」或「將會」及其否定形式以及類似表述。閣下務請注意，依賴任何前瞻性陳述涉及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任何或所有該等假設可能被證明為不準確，因此，基於該等假設的前瞻性陳述亦可能不正確。鑒於該等及其他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本文件所載前瞻性陳述不應被視為我們的計劃及目標將得以實現的聲明或保證，且應根據各種重要因素(包括本節所載者)考慮該等前瞻性陳述。在上市規則有關規定的規限下，我們不擬因新資料、未來事件或其他原因而公開更新或另行修訂本文件所載的前瞻性陳述。因此，閣下不應過分依賴任何前瞻性資料。本文件所載所有前瞻性陳述均受本警告聲明的限制。

[編纂]應細閱整份文件，而不應在並無仔細考慮本文件所載風險及其他資料的情況下對本文件或刊發的媒體報道中的任何特定陳述加以考慮。

我們鄭重提醒閣下切勿依賴新聞文章或其他媒體所載有關我們及[編纂]的任何資料。於本文件刊發前，已有關乎我們及[編纂]的新聞及媒體報導。該等新聞媒體報導可能提述本文件並無出現的若干資料，包括若干營運及財務資料與預測、估值及其他資料。我們並無授權在報章或媒體披露任何該等資料，亦不對任何該等新聞或媒體報導或任何該等資料或刊物的準確性或完整性承擔任何責任。我們對任何該等資料或刊物的恰當性、準確性、完整性或可靠性不作任何聲明。倘任何該等資料與本文件所載資料不一致或有衝突，我們概不承擔責任，而閣下不應依賴該等資料。